

证券代码：836973

证券简称：东泉文化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福建东泉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4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陈纪东董事长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东泉文化：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9-018）和《东泉文化：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4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铭铭为非职工代表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福建东泉文化产

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陈纪东、股东陈铭铭、股东谢丽萍、股东陈爱雪、股东杜华英与本议案均有关联关系，如回避表决将出现无人表决的情形，因此均不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高金榜、孙登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六和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福建东泉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东泉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福建东泉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